

奉新县人民政府文件

奉府发〔2023〕3号

奉新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奉新县碳达峰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

经县政府第23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将《奉新县碳达峰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3年6月9日

(此件主动公开)

奉新县碳达峰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碳达峰碳中和重大战略决策，全面落实《中共宜春市委宜春市人民政府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若干措施》《宜春市碳达峰实施方案》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践行生态文明建设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妥善处理整体和局部、长期和短期、政府和市场、发展和减排的关系。以推动社会经济绿色低碳转型升级为引领，以产业结构优化调整和能源绿色低碳发展是关键，以科技和制度创新为动力，着力将碳达峰碳中和纳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的整体布局，探索并明确奉新特色的碳达峰有效路径，高质量实现生产生活方式绿色变革，高标准打造全面绿色低碳转型示范之地，塑造引领生态文明建设的“仙源灵境”新面貌。

二、主要目标

主要目标以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和能源效率优化提升为抓手，因地制宜、实事求是，实施具有奉新特色的碳达峰路径，

推动绿色低碳转型发展。

“十四五”期间，全县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显著优化。重点行业能源利用效率稳步提升，能源供应调节能力得到有效保障，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逐渐壮大，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模式初步形成。绿色低碳技术研发推广应用取得创新进展，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经济社会绿色低碳转型全面推进。到2025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18.3%，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和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指标确保完成市下达目标，为实现碳达峰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十五五”期间，全县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优化调整取得重大进展。重点行业能源利用效率达到先进水平，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占比大幅提高，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模式基本形成。绿色低碳技术实现普遍应用，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成为公众自觉选择，经济社会绿色低碳转型取得突破。新能源占比大幅增加，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初步建立，高质量绿色发展迈上新台阶。到2030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稳步提升，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稳步下降，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确保完成市下达目标，如期实现全县碳达峰目标。

三、重点任务

将碳达峰任务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全过程和各方面，重点实施能源绿色低碳转型行动、工业领域碳达峰行动、城乡建

设碳达峰行动、交通领域绿色发展行动、产业低碳转型提质行动、节能增效绿色降碳行动、循环经济助力降碳行动、科技创新引领发展行动、固碳增汇生态强基行动、绿色低碳全民响应行动等“碳达峰十大行动”，全面推动碳达峰实施工作。

（一）能源绿色低碳转型行动

坚持安全平稳降碳，在保障能源安全的前提下，优化能源消费结构，大力推广可再生能源替代，推进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布局，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

1. 推动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进一步加大能源结构优化调整力度，落实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严格控制新建耗煤项目，实施煤炭消费等量或减量替代。加强煤炭使用管理，大力推广洁净煤技术，持续实施煤改气、煤改电工程，推进终端用能领域电能替代，全面提高生产生活终端用能设备的电气化率。深化燃煤锅炉节能环保综合利用。合理调控油品消费，持续推动成品油质量升级，以交通领域为重点推动燃油清洁替代和能效提升。加快全县天然气发展利用，有序引导天然气消费，优化天然气利用结构，优先保障民生用气，合理引导工业用气。加快推进省天然气管网干洲-奉新支线建设，满足园区用气需求。（县发改委、县生态环境局、县工信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城管局、县商务局、高新园区、黄溪新区、国网奉新供电公司等按职责分工负责，下同）

2. 大力发展新能源。结合奉新发展实际，全面推进风能、

太阳能、生物质能等清洁能源开发和高质量发展，加快时代绿能新能源发电项目建设。推进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提高清洁能源和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坚持集中式和分布式协同推进，加快建设风电和光伏发电基地，优化能源资源利用方式，开展全县风光资源普查，积极应用“光伏+”新能源发展模式，推进光伏发电多元化布局。到2025年，风电、光伏和生物质等清洁能源发电总装机容量力争达到40万千瓦以上。（县发改委、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局、县生态环境局、县气象局、县住建局、县工信局、县林业局、国网奉新供电公司）

3. 完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布局。推动能源基础设施的完善构建，优化全县电力网络骨干网架，加快推进电网升级改造建设，大幅提升电网供电能力，逐步实现以220千伏变电站为关键支撑、110千伏为供电主力精准布局的智能电网。加快推进110千伏输变电工程建设，加快各乡镇低压配电网建设改造，全面推进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实施农村电网改升级工程，提高民生用电质量。推进火田220千伏输变电工程、九仙110千伏输变电工程、坳上110千伏输变电工程建设。加快推进奉新抽水蓄能项目，提升区域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能力建设。加快能源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和新型储能系统建设，开展布局新能源、充电设施、智能化终端和配电设施的相关规划，发展“新能源+储能”，推动“风光储”一体化项目建设，推进新能源电站与电网建设同步协调发展。到2025年，农村电网供电可靠

率达99.863%，综合电压合格率不低于98.5%；到2030年，抽水蓄能电站120万千瓦装机容量投入运行，全县电网基本具备5%以上的尖峰负荷响应能力。（县发改委、县自然资源局、县生态环境局、县水利局、国网奉新供电公司）

（二）工业领域碳达峰行动

工业是二氧化碳排放的主要领域之一，工业领域碳达峰是实现地区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加快推进重点行业节能降碳是实现工业领域有效低碳转型的重要措施。

1. 推动工业绿色低碳转型。加快传统产业绿色低碳改造，依法依规逐步淘汰落后产能，促进工业领域能源消费低碳化、化石能源利用高效化。提高可再生能源应用比重，提高工业发展电气化水平，加快培育省级绿色工厂、绿色设计产品、绿色园区。鼓励龙头企业率先开展协同降碳行动，打造并带动上下游绿色低碳循环产业链。加强对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全面排查和综合整治，对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实行清单管控、分类处置、动态监控。建立健全能耗监测系统，完善高新园区智慧环保应急平台二期项目建设。深入挖潜高耗能高排放存量项目，加快淘汰落后产能，通过改造升级挖掘节能减排潜力。积极引导金融机构规范高耗能高排放项目信贷融资管理。（县工信局、县发改委、县科技局、县生态环境局、县商务局、县市监局、高新园区、黄溪新区、人民银行奉新支行、奉新银保监组）

2. 推动新能源新材料行业绿色低碳发展。加大绿色环保材

料开发应用，将绿色低碳环保理念融入到产品和生产工艺设计中，提高新材料产业资源和能源的综合利用率。加快推进奉新时代、国轩高科、欣旺达项目早日达产，鼓励紫宸科技、赣锋锂业、飞宇新能源、宁新新材料、云威科技等重点企业积极开展绿色低碳技术升级改造及产品结构调整。大力发展中高端石墨产业，推动石墨类龙头企业紫宸科技扩建扩产，进一步优化锂电子负极材料、石墨材料的产品结构，推动碳素产业和锂电产业协同发展，推进锂电池开发，打造锂电产业集聚区。（县工信局、县发改委、县住建局、县生态环境局、县科技局、县市监局、高新园区、黄溪新区）

3. 推动智能织造行业绿色低碳发展。以差异化、高端化、个性化为方向，促进“互联网+”和纺织工艺流程的深度融合，持续增强精品制造和柔性生产能力，推动纺织产业转型升级。重点发展高支气流纺纱、紧密纺纱、涡流纺纱、高端锦纶纱线、高支烧毛丝光纱线等差别化、功能性混纺纱线面料。以金源5G智能纺织车间投产为牵引，加快传统纺织企业转型升级步伐。支持金源纺织、宝源彩纺、华春色纺等重点企业开展技术改造，积极推动原料、生产、运输、仓储等各环节的降耗减排，完善并延长循环产业链，促进智能织造行业绿色低碳优化升级。（县工信局、县发改委、县生态环境局、县科技局、高新园区、黄溪新区）

4. 推动化工行业碳达峰。加快化工园区达标认定和规范建

设，推动化工园区高质量发展，推动化工产业向园区集中集聚，打造绿色化、精细化、循环化化工产业集群和特色产业链。严格落实国家化工行业产能控制政策，淘汰落后技术、工艺和装备。深挖节能增效空间，推广节能技术设备，推动能量梯级利用、物料循环利用，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严控新增原料用煤，提高低碳原料比重。鼓励同和药业、博腾药业、华士药业、金欣化工等企业开展智能化低碳升级改造。（高新园区、黄溪新区、县发改委、县工信局、县生态环境局、县科技局）

（三）城乡建设碳达峰行动

加快推动城乡建设绿色低碳发展，在城市更新和乡村振兴中落实绿色低碳要求，以生态文明建设引领城乡发展，助力打造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县的特色招牌。

1. 推动城乡建设绿色低碳发展。优化城乡空间布局，牢固树立城乡“一盘棋”理念，健全以绿色低碳为导向的城镇开发协调机制，科学确定建设规模，严控新建建设用地过快增长，促进国土空间利用向绿色低碳转型，提升城乡环境综合承载能力和优化配置资源能力。加快推进新型建筑工业化发展，重点推广PC构件装配式建筑、钢结构装配式建筑，以绿色低碳建材促进循环利用。完善绿色施工管理模式，开展绿色建造应用示范工程建设。推动完善绿色低碳为导向的城乡建设管理机制，制定建筑拆除管理制度，杜绝大拆大建，进一步提升城乡建筑

品质。统筹城乡发展低碳建设，以城带乡提高环境基础设施水平，提升城镇综合承载能力。实施《奉新县城排水专项规划》修编，完善城市雨污支管与主管并联互通，实现雨污管网一体化管理，不断提升污水收集率。增加公共绿地空间，增强城市的生态功能。优化道路交通及停车场等配套设施布局，进一步完善公共服务设施的空间布局和服务水平。（县住建局、县发改委、县自然资源局、县生态环境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县城管局、国网奉新供电公司）

2. 加快提升建筑能效水平。严格落实新建建筑绿色低碳建设要求，遵守新建建筑绿色设计标准，从项目源头把关，执行民用建筑节能要求和绿色建筑标准。大力推广使用建筑节能新技术、新工艺，采用高性能混凝土、高强钢筋、节水器具、非传统水源等，推广应用外遮阳、自然通风、采光等绿色设计策略。全面推进老旧小区改造，通过加装燃气管道、用能设备节能改造、增设充电桩、可再生能源利用等方式提升老旧小区能效水平。积极推进绿色建筑与装配式建筑技术融合发展，推动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在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应用。积极推进星级绿色建筑标识申报认证，提高新建绿色建筑中星级及以上绿色建筑比例。鼓励农村新建、改建和扩建的居住建筑参照绿色建筑标准进行建设。大力推行绿色建筑专项验收制度。到2025年，全县城镇规划区内新建民用建筑绿色建筑占比达到100%。

（县住建局、县发改委、县自然资源局、县工信局、县机关事

务管理中心、县生态环境局、县市监局、县科技局、国网奉新供电公司)

3. 不断优化建筑用能结构。健全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模式，加大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规模。推进政府机关等公共机构既有建筑及设备设施绿色改造，鼓励在具备条件的公共建筑中应用分布式太阳能光伏系统，推进光伏幕墙、光伏遮阳等一体化技术应用。提高建筑终端电气化水平，探索建设集光伏发电、储能、直流配电、柔性用电为一体的“光储直柔”建筑和园区示范。鼓励采用太阳能、空气源热泵等多种能源耦合利用技术应用。（县住建局、县发改委、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县生态环境局、国网奉新供电公司）

4. 推进农村建设低碳转型。研究完善绿色农房适宜发展技术路线，推动既有农房节能改造，强化新建农房执行节能设计标准。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持续深入开展以“三清两改一管护”为主的村庄清洁行动，扎实推进农村生活垃圾、生活污水治理，推动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加快奉新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奉新县中心集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等建设进度。探索构建农村现代能源系统，横向实现“电、热、冷、气、水”能源多品种之间的发展，纵向实现“源、网、荷、储”能源多供给环节之间的协同。推进以光伏为主的农村分布式新能源建设，提高农村能源自给率，促使农村能源系统从高碳向低碳转变。加强农村生物质能源化清洁利

用，探索低碳、高效燃烧以及清洁排放的生物质技术，推动解决城乡环境卫生问题，探索打造碳中和村庄示范建设。（县住建局、县发改委、县农业农村局、县生态环境局、国网奉新供电公司）

（四）交通领域绿色发展行动

加快构建绿色低碳交通运输网络，促进绿色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推动现代物流绿色低碳发展，确保交通运输领域碳排放增长保持在合理区间。

1. 推动运输工具装备低碳转型。推进现有交通运输工具装备的优化转型。加快载客汽车高速化、适老化和清洁化升级，提升公路中高级客车占比。推进农村客运车辆标准化建设，鼓励发展符合农村客运特点的安全、实用、经济型客车或客货兼用型车辆。推广电力、氢燃料、液化天然气动力重型货运车辆。研究制定营运柴油货车和燃气车辆提前淘汰更新目标及实施计划，加快淘汰报废老旧柴油货车。扩大电力、氢能、天然气、先进生物液体燃料等新能源、清洁能源在交通运输领域的应用。加快推广混合动力、纯电动等清洁能源客车。落实公共交通优先发展战略，推动公共交通和政府机关率先使用新能源汽车，鼓励公众购买使用新能源汽车。到2025年，公共领域新增交通工具采用新能源及清洁能源比例达到100%；到2030年，新增新能源、清洁能源动力的交通工具比例达到分别不低于80%。（县交通运输局、县发改委、县工信局、县市监局、县

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县公安局)

2. 构建高效低碳交通网络。统筹综合交通运输资源，促进各类交通运输方式有效整合，积极探索交通运输资源循环利用发展模式，提高公路建设土地利用效率，推动综合交通运输一体化转变。加强交通智能调控，依托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优化客货运组织方式，引导道路运输向网络化、规模化、集约化和高效化发展，不断提高客、货运实载率。建立以“城市公共交通+自行车/步行”为主体的绿色出行系统。稳步延伸城市公交线路，加大城市交通拥堵治理力度，打造高效衔接、快捷舒适的公共交通服务网络。完善城市慢行系统，鼓励城市中步行和自行车交通的推广，塑造具有吸引力的步行游线引导绿色出行选择。到2025年，实现城区公共交通站点500米全覆盖，公共交通占机动车出行比例达到30%；到2030年，城区绿色出行比例达到70%以上。（县交通运输局、住建局、县公安局、县发改委、县市监局）

3. 加快交通基础设施低碳建设。将绿色低碳理念贯穿于交通基础设施规划、建设、运营和维护全过程，降低全生命周期能耗和碳排放。加快对外交通设施（公路）、城乡客运场站设施、货运物流园设施等建设，构建更加完善的城市综合交通系统，统筹利用交通基础设施资源，推进交通资源减量化、再利用和循环再生。加快推进人口集聚区、公共交通设施、工业园区、公共机构等公共服务场所公用充电桩建设，逐步形成新能

源车辆充换电设施服务网络，保障新能源汽车充换电需求。新建住宅小区配建停车位要求100%建设充电基础设施或预留建设安装条件，实现充电车位比例不低于20%。（县交通运输局、县发改委、县工信局、县住建局、县市监局）

4. 推动现代物流绿色低碳发展。应用智能导航系统、物联网平台、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智能交通、自动识别等先进信息技术，进一步整合各部门信息资源，有效提高物流管理效率，加快调整运输结构，有效降低物流成本，提高交通运输服务水平和综合效益。合理布局城乡配送基础设施，统筹交通运输、邮政、商务、供销等农村物流资源，建成以县级农村物流站点为核心，乡镇农村物流配送站为支撑的物流网络。（县交通运输局、县工信局、县市监局、县邮政公司、县农业农村局、县供销社）

（五）产业低碳转型提质行动

坚持高端化、集约化、绿色化发展理念，以生态文明引领新型工业化、农业现代化、服务业低碳化，构建生态友好型、循环高效型、清洁低碳型绿色产业体系。

1. 积极培育“双碳”新兴产业。以“双碳”新兴产业为市场主体，大力发展节能环保产业、清洁生产产业、清洁能源产业、生态环境产业等绿色产业。加快锂资源优势向产业优势转化，做精做优锂电核心材料产业，做大锂电池产业，持续壮大省级新能源产业集群。加速数字技术向传统产业融合渗透，

促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融合创新，驱动传统产业优化升级，高标准高水平高质量推进数字奉新建设，深耕数字产业赛道，以打造昌西电子商务示范基地为抓手，充分发挥黄溪新区标准厂房作用，推动灏天科技、英创传媒等企业提质扩容，引导实体市场创新发展。（县发改委、县工信局、县科技局、高新园区、黄溪新区）

2. 大力发展生态绿色农业。调整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大力发展特色优势农业、林特产业和林下经济，推动农业产业体系现代化发展。加快发展绿色有机富硒农业，在稳定现有绿色有机生产面积基础上，充分发挥天工米业智控中心、万亩猕猴桃生态产业园、天工苗艺坊带动作用，持续做优做精奉新大米、奉新猕猴桃、花卉苗木等特色产业，做强做大有机茶叶、有机竹笋、有机蔬菜生产基地，进一步唱响奉新农业品牌。深化“一村一品、一乡一业”行动，做大做强富民兴村产业，打造新型农业特色村镇。加强农村生态建设、稳步实施农业污染防治，积极应用循环型农业模式，推进种植、养殖、农产品加工、生物质能、旅游等循环链接，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县农业农村局、县林业局、县市监局、县文广新旅局）

3. 加快服务业全面绿色升级。加大新材料、大数据、绿色经济等主导产业质量攻坚力度，加快提升全域旅游、健康养老、现代商贸、教育和人力资源培训、体育休闲等生活性服务业发展水平。立足生态旅游优势，创建一批“生态+旅游”重

点项目，建设一批森林康养基地、中医药康养旅游基地，持续举办猕猴桃文化旅游系列活动，加快推进万亩猕猴桃产业园融合发展项目、仰山香坪湖康养医院项目建设。全力推进萝卜潭景区创建国家4A级景区，力争会埠镇耕香森林公园、仰山乡大源村民宿公园创建全省3A级乡村旅游点。（县发改委、县商务局、县文广新旅局、县工信局、县卫健委）

（六）节能增效绿色降碳行动

落实节能优先方针，加强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管理，合理控制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把节能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全过程和各领域，推动能源消费革命，加快形成能源节约型社会。

1. 全面提升节能综合管理能力。对全县高耗能企业进行排查，强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统筹项目用能和碳排放情况综合评价，加强重点用能单位能源消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强化节能综合管理和目标责任，引导高耗能企业建立能源管理中心。加强能耗双控目标完成情况分析预警，以能耗强度控制为主，弹性控制能耗总量，完成能耗双控目标。完善能耗强度控制考核制度和激励制度，严格落实能耗强度控制约谈、奖惩和责任追究制度。建立健全节能监察体系，开展节能监察行动，加强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用能审查及审计管控力度，综合运用行政处罚、信用监管、阶梯电价等手段，增强节能监察约束力。积极培育和引进专业化节能诊断服务机构

和人才队伍，全面提升节能综合管理的专业化服务水平。（县发改委、县工信局、县市监局、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2. 有序实施节能降碳重点工程。开展建筑、交通、照明、供热等基础设施节能升级改造，推进先进绿色建筑技术示范应用，提升城乡建设综合能效水平。开展园区节能降碳提升改造工程，制定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相关措施，完善集中供热基础设施建设，推动能源系统优化和梯级利用。探索园区亩均碳强度评价机制，引导打造先进节能低碳园区。力促亿利洁能科技（江西）热电联产项目达产、江西奉新高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南区）集中供热扩建项目快速建设，切实满足高新园区南区企业供热需求。（县发改委、县科技局、县工信局、县生态环境局、县住建局、县商务局、高新园区、黄溪新区）

3. 积极推进重点用能设备节能增效。建立以能效为导向的激励约束举措，鼓励推广先进高效产品设备，引导重点企业开展节能设备改造，加快淘汰落后低效设备。严格执行电机、风机、水泵、压缩机、变压器、换热器、工业锅炉、电梯等设备的国家能效标准。加强重点用能设备节能审查和日常监管，完善生产、经营、销售、使用、报废、回收全链条管理，确保能效标准和节能要求全面落地见效，全面落实国家能效标准和节能要求。（县发改委、县工信局、县市监局、高新园区、黄溪新区）

4. 促进新型基础设施节能降碳。优化新型基础设施空间布

局，科学谋划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鼓励新建设施优先布局在新能源资源密集地区。优化新型基础设施用能结构，推广分布式储能、“光伏+储能”等多样化能源供应模式，因地制宜采用自然冷源、直流供电、“光伏+储能”5G基站等技术。提升通讯、运算、存储、传输等新型基础设施能效水平，积极推广使用高效制冷、先进通风、余热利用、智能化用能控制等绿色技术，推动现有设施绿色低碳升级改造，加快淘汰服役时间长、能耗大、具有高碳锁定效应的基础设施。加强新型基础设施用能管理，将综合能耗较大的数据中心纳入节能监察。（县发改委、县科技局、县工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市监局、高新园区、黄溪新区）

（七）循环经济助力降碳行动

树牢循环经济发展理念，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全面提升资源利用效率，推动节能和减碳协同增效。

1. 推进园区循环化改造。优化园区空间布局，完善构建绿色低碳循环产业链，强化“亩产论英雄”导向机制，提高园区土地利用率。加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探索搭建资源共享、服务高效的基础设施和公共平台，强化园区物质流、能量流、信息流智能化管理。提升资源产出率和循环利用率，开展产业废物交换利用、能量梯级利用、水循环利用和污染物集中处理等措施，实现园区向绿色循环低碳转型发展。优化清洁生产审核

重点和方式，提高企业清洁生产审核通过比例，促进工业生产过程绿色化。围绕数字经济、新能源新材料、智能织造、生物医药等产业，通过园区共建、区域合作、产业招商等方式，承接长三角、大湾区产业整体转移，引进一批产业龙头企业、链主企业，推动产业链发展升级，持续推进国家级转型升级示范区试点建设，打造“生态现代工业园区”样板。（县发改委、县工信局、县生态环境局、县科技局、县商务局、高新园区、黄溪新区）

2. 提升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水平。积极推进工业固废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和再利用，大力加强工业副产石膏、炉渣、建筑垃圾、农作物秸秆等大宗固废利用，鼓励固体废物源头就地加工。推动固体废物再生行业贸易加工模式转变，优化固体废物利用渠道，鼓励、引导产废企业、回收企业和用废企业进入固体废物交易平台。加速提升污泥、飞灰等危险废物处置能力，广泛形成“减量化、资源化利用优先，焚烧和协同等无害化处置保障”多种方式并举的综合处理模式，规范固废处理流程，推进工业一般固体废物填埋场建设，强化生活垃圾固化飞灰填埋场运行管理。配备安全专业技术人员，健全尾矿安全管理制度，制定应急预案，及时消除尾矿安全隐患，鼓励尾矿资源综合利用，促进资源节约利用。积极推广建筑垃圾在公路建设中资源化利用，推动公路改造工程实现路面旧料“零废弃”，提高废旧沥青路面材料循环利用率，加快奉新县建筑垃

圾消纳场项目建设。全面实施秸秆综合利用行动，完善收储运全产业链，加快推进秸秆离田产业化利用、高值化利用。鼓励开展大宗固废和工业资源综合利用骨干企业和示范基地建设。

（县发改委、县工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生态环境局、县应急管理局、县住建局、县城管局、县交通运输局、高新园区、黄溪新区）

3. 积极倡导资源循环利用。全面推进循环经济理念，构建多层次资源高效循环利用体系，深化园区再生资源产业发展。加强废旧物品回收设施规划建设，加强资源再生产品和再制造产品推广应用，实施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与消费者信用制度。完善城市废旧物品回收分拣制度，推行生产企业“逆向回收”等处理模式，依托“互联网”提升回收效率，探索建立线上线下融合、流向可控的资源回收网络。完善废旧家电回收利用体系。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废弃物收集、处理和资源化利用领域。

（县商务局、县发改委、县工信局、县生态环境局、县住建局、县城管局、高新园区、黄溪新区）

4. 推进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积极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健全涵盖生产、流通和消费等全链条的各类生活垃圾源头减量机制和相应收运处置机制，借鉴“二次四分”的垃圾分类方法、就地堆肥等资源化利用方法，促进生活垃圾、厨余垃圾减量及资源化利用，实现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推动生活垃圾分类行为纳入“绿宝”碳普惠机制，全

面调动公众垃圾分类积极性。加强塑料污染全链条治理，加快推广可降解塑料包装的替代，减少一次性塑料制品的生产和使用，推进快递包装绿色化、减量化和循环化。持续巩固城乡环卫“全域一体化”第三方治理成效，实现全域生活垃圾“零填埋”。着力推进奉新县餐厨垃圾处理设施建设项目等项目建设。到2025年，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县城管局、县发改委、县住建局、县生态环境局、县市监局、县商务局、县农业农村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科技创新引领发展行动

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引领作用，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强化创新能力，推进绿色低碳科技革命。

1. 完善绿色低碳技术创新生态。强化低碳技术创新生态建设，统筹创新要素合理流动，推动高效合作、协同有序的创新体制发展。实施企业研发攻坚行动，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大力培育绿色技术创新主体，开展科技型、绿色技术创新型企业培育，支持企业承担绿色低碳重大科技项目。完善科研设施、数据、检测等资源开放共享机制，落实知识产权保护与服务多元治理服务模式体系，完善技术成果转化公开交易与监管体系。完善绿色技术创新成果转化扶持政策，推动绿色技术供需精准对接，推进“产学研金介”深度融合。（县科技局、县发改委、县工信局、县市监局、高新园区、黄溪新区）

2. 支持绿色低碳创新平台建设。推进奉新绿色低碳创新平

台建设，重点支持节能降碳领域创新平台和新型研发机构建设。鼓励重点企业积极对接南昌高校及科研资源，开展分支机构建设和产学研合作，着力创建一批市级以上企业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鼓励重点行业龙头企业联合高校、科研院所和上下游企业共建绿色低碳产业创新中心、协同创新产业技术联盟。支持紫宸科技、同和药业、博腾药业、冠亿研磨等研发机构开展创新能力提升行动，鼓励九岭新能源等企业开展创新平台建设。（县科技局、县发改委、县工信局、县生态环境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市监局、高新园区、黄溪新区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加快绿色低碳技术创新转化应用。鼓励重点行业在节能降碳方面的技术研发，推动碳达峰碳中和先进适用技术转化应用。积极探索工业水资源节约与循环利用技术、高效电能转换及能效提升技术、新型节能建材技术、高效交通运输技术等方面的创新。聚焦可再生能源大规模利用、氢能、储能、动力电池等重点领域，推动绿色低碳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以新能源新材料、智能织造、医药化工等行业为重点，充分发挥企业在绿色技术研发、成果转化、示范作用和产业化中主体作用，发展一批绿色低碳技术创新企业，推广一批绿色适用先进技术，推动省内重点科研平台和高校科技成果在县内转化应用。（县科技局、县发改委、县工信局、县市监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交通运输局、县住建局、高新园区、黄溪新区）

4. 加强“双碳”人才引育。积极支持适应产业绿色低碳转型升级需求、灵活开放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推进职业教育发展，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着力引进培养一批“双碳”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加强“双碳”人才智库平台建设，盘活现有人才资源，释放人才活力。大力实施人才强县战略，做好国家级、省级重大人才工程申报推荐工作。鼓励县内有条件的企事业单位积极与省内外科研院所、国企及相关社会教育联盟共同落实“双碳”人才培养模式，深化与江西财经大学等高校的战略合作，推进机关干部“双碳”人才培养，不断弥补奉新因绿色低碳改革所亟需的人才队伍。（县委组织部、县科技局、人社局、县教体局、县发改委、县工信局、县生态环境局、高新园区、黄溪新区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九）固碳增汇生态强基行动

系统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碳汇能力以响应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县建设，纵深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全力推动林业改革发展，切实做好绿色低碳增值的文章，构建生态文明建设的奉新特色。

1. 巩固生态系统碳汇成果。全面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严控“三区三线”划定，构建科学适度有序的国土空间布局结构，严格保护生态环境资源，稳定现有森林、草地、湿地、耕地等重要生态空间的固碳作用。深入实施国土绿化、森林质量提升、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完善提

升林长制，基本建立全面保护、系统恢复、用途管控、权责明确的天然林保护修复制度。推进森林科学经营，开展退化林修复、低产低效林改造、森林抚育和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加强森林资源灾害防控，落实森林防灭火、重大有害生物防治责任和措施。加强森林资源监测监管，完善重点区域实时监控网络，提升森林资源保护发展智慧化管理水平，持续为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提高城乡生态环境质量做出积极努力。进一步落实生态环境治理领导责任制度，明确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和“一岗双责”，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制度，强化企业污染防治主体责任。（县林业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县生态环境局、县应急管理局）

2. 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的一体化保护、生态修复和系统治理，持续推动生态系统保护重大工程开展，切实提升生态系统的质量和稳定性。加快城乡绿化步伐，全面推进绿化造林，增加森林面积和蓄积量，打造绿色、健康的生态走廊。加强废弃矿山环境综合治理，加大非煤矿山执法监管力度，推动废弃矿山、荒山荒坡、裸露山体植被恢复，积极推进绿色矿山创建。持续推进流域综合治理，加强对辽河两岸、水库周边环境的治理，大力营造针阔混交林，保护湿地资源。深入开展天然湿地保护与修复，加强辽河省级湿地公园、华林省级湿地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与生态恢复工程建设，维护湿地生态系统碳平衡，增强湿地储碳能力。深入

推进水栏关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到2025年，生态环境进一步优化，林业对经济的贡献率进一步增大，全县森林覆盖率稳定在64.54%，活立木蓄积达到768万立方米。（县林业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利局、县发改委、县科技局、县生态环境局、县住建局、县城管局）

3. 加强生态系统碳汇基础支撑。建立健全县域生态系统碳汇监测核算体系，基于现有生态系统碳汇成果，统筹推进碳汇储量评估、潜力评价等生态保护修复碳汇成效监测评估。全面推行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落实绿色产品标识管理制度，加强绿色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申报。积极落实生态资产与生态产品市场交易的体制机制，探索实践碳排放权、排污权、用能权、水权交易制度。（县自然资源局、县林业局、县生态环境局、县发改委、县科技局、县财政局、县营商环境服务中心、人民银行奉新支行）

4. 推进农业农村减排固碳。在遵循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的基础上，全面提升农业领域生产环节低碳改造，推动农业生产投入品减量，提升农业生产过程清洁化水平，加强农业废弃物的循环化利用，进一步落实资源节约型农业生产模式。加强高捕碳固碳作物种类筛选，实施农作物品种替代，提高土壤有机质含量，增强农田土壤生态系统长期固碳能力。深入开展耕地质量提升行动，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积极推广增施有机肥、秸秆还田、地力培肥等技术保障土壤有机

质。深入开展化肥农药减量增效，积极推广增施有机肥和化肥农药减量增效相关低碳技术，规范农业投入品使用。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促进种养循环、粪肥还田。到2025年，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37万亩，主要农作物农药利用率达45%，化肥利用率达43%，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7%，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96%。（县农业农村局、县发改委、县生态环境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市监局）

（十）绿色低碳全民响应行动

增强全民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把建设绿色低碳奉新转化为全县人民自觉行动。

1. 加强低碳宣传教育。将生态文明思想融入国民教育、社会宣传等多个维度，从思政、家庭、科普、法制等层面开展资源环境国情教育，普及碳达峰碳中和基础知识，将绿色低碳理念融入国土空间规划、新农村建设规划等各领域专项规划。充分利用新媒介、自媒体等新兴媒介打造多维度、多形式的绿色低碳宣传平台，将生态文明思想深度融入文艺、文创、公益领域。充分利用世界环境日、全国低碳日、节能宣传周、生态文明宣传月等，开展节能低碳主题宣传活动，不断提高公众低碳意识。（县委宣传部、县教体局、县发改委、县生态环境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县妇联、团县委）

2. 倡导绿色低碳生活。积极推广低碳生活方式，坚决遏制奢靡铺张、浪费粮食等歪风陋习。全面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减

少一次性消费品和包装用品材料使用量。引导民众从衣、食、住、行、用等方面践行低碳生活，探索推进碳普惠机制，鼓励公众参与碳普惠活动，加大新闻媒体对碳达峰碳中和宣传力度，加强公共关注和舆情导向，持续推进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出行、绿色商场等创建活动，把绿色低碳纳入文明创建及有关教育示范基地建设要求，总结宣传一批优秀示范典型，营造绿色生活新风尚。倡导绿色消费，增加绿色产品供给，畅通绿色产品流通渠道，推广绿色低碳产品。发挥民间组织和志愿者的积极作用，鼓励各行业制定绿色行为规范，自觉履行社会责任。（县发改委、县教体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工信局、县委宣传部、县市监局、县妇联）

3. 引导企业履行社会责任。引导企业主动适应绿色低碳发展要求，强化环境责任意识，加强能源资源节约，提升绿色创新水平。加强重点碳排放企业温室气体排放管理培训，推动企业碳市场能力建设。有序推行重点企业温室气体排放信息披露工作，定期公布企业碳排放信息。加大对促进二氧化碳排放达峰的重大项目和技术创新应用的扶持力度，鼓励减排创新行动。探索制定二氧化碳减排企业排名制度，对碳排放管理先进企业给予激励。充分发挥行业协会等社会团体作用，督促引导企业自觉履行生态环保社会责任。（县发改委、县工信局、县生态环境局、高新园区、黄溪新区）

4. 提升领导干部“双碳”专业能力。对全县领导干部进行

系统性教育，提升领导干部绿色低碳发展业务能力和专业素养，分领域、分阶段、分层次开展“双碳”业务知识培训，深化各级领导干部对碳达峰碳中和相关工作重要性、紧迫性、科学性、系统性的认识。强化各领域相关职能部门人员配备和职责分工，提升统筹协调能力，增强管理能力，定期开展专项培训，鼓励开展以碳达峰碳中和为主题的培训考察、交流研讨、课题研究等活动。（县委组织部、县委党校、县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5. 组织开展低（零）碳试点示范工作。深化实施“一园两区三基地”发展格局，探索近零碳排放发展模式，深化绿色低碳试点示范，将碳达峰逐步纳入试点内容。积极创建低碳园区，开展“节地增效”行动计划，提高园区土地利用效率和资源能源综合利用效率。积极鼓励有条件的乡镇（场、管委会）、村（社区）组织开展低碳试点申报活动，加大绿色低碳试点工作的支持力度，推进近零碳排放示范项目建设和碳中和试点示范建设。到2025年，争取创建一批特色鲜明、差异化发展的乡镇（场、管委会）、村（社区），形成标志性成果和经验模式，为全县碳达峰目标实现作出积极贡献。（县发改委、县工信局、高新园区、黄溪新区、县科技局、社区管委会、各乡镇）

四、政策保障

（一）严格落实排放统计核算制度。贯彻落实上级制定的

碳排放核算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将碳排放强度降低目标纳入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和绩效考核流程，强化指标约束，探索碳排放双控制度和管理模式。适时应用碳排放实测技术成果，加快遥感技术、大数据、云计算等新兴技术在碳排放监测中的应用；利用物联网、区块链等技术实施监测与数据传输，进一步提高碳排放统计核算水平。强化统计、生态环境、能源监测及相关职能部门的数据衔接、共享及协同机制，实施全域碳排放定期核算、评估考核、数据回流的全链式闭环管理，实现智慧控碳。（县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县统计局、县工信局、县生态环境局）

（二）加大政策支持力度。统筹财政资金支持碳达峰碳中和的重大行动和重大工程。完善绿色产业发展补贴制度政策，落实绿色低碳领域税收优惠政策，实施差别电价、阶梯电价等绿色电价政策。积极开发绿色金融支持工具，引导金融机构加强对清洁能源、节能环保、装配式建筑等领域的资金支持，引导金融机构扩大对绿色技术创新企业的贷款规模，加大对双碳领域科技型企业支持力度。建立健全碳达峰碳中和项目库，积极推进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引导金融机构做好相关风险监测、预警、评估与处置工作。出台重点领域、重点行业节能降碳激励措施。对全县碳达峰有重大支撑作用的项目优先保障用地等生产要素。加大双碳工作服务力度，加强能源管理、节能监察队伍建设，提高监管水平。（县财政局、县营商环境服务

中心、县税务局、县生态环境局、县科技局、县发改委、人民银行奉新支行、奉新银保监组)

(三) 加强绿色低碳交流合作。开展绿色人才交流合作, 积极组织高端人才进奉新活动, 进一步深化绿色低碳领域合作交流层次与渠道。开展绿色技术交流合作, 持续引进低碳零碳负碳和储能关键核心技术, 推动产业化项目落地。开展绿色经贸交流合作, 推进高质量、高技术、高附加值的绿色产品贸易。(县商务局、县工信局、县发改委、县市监局、县生态环境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

(四) 构建完善生态补偿机制。积极开展碳汇计量监测, 确立碳汇监测指标和管理制度, 将碳汇价值纳入生态保护补偿范畴内, 积极探索市场机制作用下可持续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 积极落实跨县上下游横向生态保护补偿和转移支付机制, 健全森林、湿地等重点生态功能区的生态补偿机制。(县自然资源局、县发改委、县林业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县市监局)

五、组织实施

(一) 加强统筹协调。加强党对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强化健全奉新县碳达峰工作机制。奉新县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各项工作的整体部署和系统推进, 研究重大问题、制定重大政策、组织重大工程。县级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做好各领域碳达峰碳中和相关工作, 各乡镇(场、

管委会) 人民政府负责本区域内碳达峰碳中和相关工作。建立健全工作机制，落实政策措施与组织保障，出台相关政策，统筹推动全县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完成。

(二) 强化责任落实。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领导小组要围绕达峰目标做好目标责任分解工作，定期对碳达峰碳中和工作进展情况进行调度，督促各项目标任务落实落细。各成员单位要深刻认识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重要性、紧迫性、复杂性，切实扛起主体责任，着力抓好各项目标任务落实。

(三) 严格监督考核。各部门要按照本方案确定的工作目标与重点任务，抓好贯彻落实。加强监督考核结果应用，对碳达峰工作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对未完成相应工作的相关部门实行通报批评和约谈问责。

抄送：县委，县纪委，人大常委会，县政协，县人武部，县委各部门，县法院，县检察院，群团，省、市驻县各单位。

奉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6月9日印发
